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情况公示表

|  |  |  |
| --- | --- | --- |
| 整改任务 | 任务编号 | 市级方案第2项 |
| 问题概述 | 北京市水环境治理方案要求，到2018年年底，通州农村地区应实现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但截至督察时，仍有近42%的村庄未完成相关设施建设。随机抽查发现，通州区口子村污水处理站运行不正常，污水直排萧太后河。 |
| 责任单位 | 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局、宋庄镇人民政府、漷县镇人民政府、张家湾镇人民政府、马驹桥镇人民政府、西集镇人民政府、永乐店镇人民政府、潞城镇人民政府、台湖镇人民政府、于家务乡人民政府 |
| 整改目标 | 加快通州农村地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不断提升农村地区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水平。 |
| 整改措施 | 因地制宜采取城带村、镇带村、联村和单村等方式，2021年完成40个村庄污水治理工程建设，加大对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日常运行情况的监管，逐步提高通州区农村地区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和运行管理水平。 |
| 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 | 整改已完成。1.结合美丽乡村污水治理工程及PPP水环境项目农村治污工程，目前已完成40个村庄污水治理工程，共解决了约5.96万人口、每日4770吨污水收集问题。2.台湖镇政府在第二轮环保督察期间已完成了口子村污水提升泵站前端淤堵疏通，口子村污水经提升泵站（两座泵站提升能力2000吨/日、1000吨/日）输送至台湖镇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能力10000吨/日）集中处理，并委托第三方专业运维单位负责泵站及管线的运维，解决了口子村污水溢流萧太后河的问题；2021年10月完成口子村污水处理站拆除工作。3.区水务局定期组织召开设施运维通报会，定期对辖区内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检查，巡查过程中发现问题及时下达整改通知单，限时整改。 |
| 整改时间 | 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 |
| 社会监督联系人及电话 | 通州区水务局：80887080 |